

别样芳华

提起“双抢”，那两个字像浸了暑气的稻穗，沉甸甸落在20世纪70年代以前的南方农村人的记忆里，带着几分灼人的重量。抢收、抢种，与季节赛跑的日子，让亲历者想起时，额角仿佛还渗着当年的汗。

1974年的夏天，我刚褪下高中校服，带着一身未脱的书卷气回到乡野。7月15日毕业，16日便站进了村里的“铁姑娘突击队”。我的家乡是鱼米之乡，水田像铺开的绿绸，旱田反倒成了稀罕物。在这里，劳动的日子总是泡在泥水里，双抢时节尤甚——公鸡刚刚打鸣，天空微微发白，露水还在秧苗上打盹时，我们已开始弯腰扯秧；日头毒辣辣悬在头顶，割谷的镰刀在稻穗间翻飞，接着又要把新秧插进刚翻犁过的田里。一整天，脊梁对着烈日，脸埋向黄土，裤腿早被泥巴糊成硬块，衣襟湿透了又干，干了又湿，混着汗水、泥水，还有讨厌的蚂蟥不断跑来吸血。在田里，腰是直不得的，仿佛一弯下去，就被土地吸住了。

17岁的年纪，心像刚灌浆的稻粒，饱含着自尊。总怕人说读了几年书就变了，于是憋着一股劲，不肯输给那些常年劳作的姑娘们。可皮肉是嫩的，双抢期间，双手在水里泡得发胀、溃烂，夜里疼得直攥拳，怎么也睡不着。那年月缺医少药，我便在床头摆两盆冷水，把烂了的手浸进去，让那点凉意在疼里钻个空子。大人们早有法子，揉碎柳树叶，用那点青涩的汁擦手脚，能防腐烂。我那时爱美，嫌那汁水染得手上黄黄的，偏不肯用，到头来就多受

了几重罪。

人生里的两次双抢，像两趟淬火。第一次，只觉得是从滚烫的水里捞出来，活下来已是侥幸；第二次有了经验，倒能在泥水里找到些节奏，也算轻松了。也许是那股不肯低头的劲，后来竟成了突击队的主力。那些在泥水里滚过的日子，磨出的不只是手上的茧，还有骨子里的韧劲，一辈子都在。

1975年冬天，征兵的消息像风一样掠过田野。全县有4名女兵指标，其中要从农村招一名女兵，条件是得有高中文化，能写会画，能歌善舞，根红苗正，且在田里磨砺过两年的。层层筛选，万里挑一，我竟成了那个幸运儿。1976年3月，当我穿上军装的那一刻，回头望了望故乡的田野，忽然懂了，那些在双抢里熬过的苦，原是为人生攒下的光。

后来转业到公安部门，那些在泥水里淬炼出的坚韧，成了穿军装、警服时的底气。多少次面对急难险重，总想起当年在水田里弯着腰的模样——既然能在烈日下把腰弯到极限，就没有跨不过的坎。那些年里，有幸多次受到市、省、公安部表彰，每一份荣誉背后，都藏着双抢时节那片水田的影子。

如今退休了，偶尔在窗台上看见阳光里舒展的柳叶，就会想起当年揉碎的柳叶汁。那身浸透泥水与汗水的芳华，终究在岁月里酿成了别样的滋味——苦过的回甘，累过的挺拔，都成了生命里最厚实的底色。

作者：周丽琴（69岁）

洪山区狮子山街道珞珈雅苑社区



《梅》

作者：张汉生（62岁）

江汉区汉兴街道新华家园社区



《菊》

作者：柳秋菊（63岁）

东西湖区吴家山街道望丰社区



《福无边，乐长寿》

作者：罗学平（68岁）

江岸区后湖街道美庐社区